

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賀社區長照機構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學年度及 110 學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北屯區廬子路 666 號
電 話：(04)2239-0716

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賀社區長照機構
民國 111 學年度及 110 學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5
四、	平衡表	6
五、	收支餘絀表	7
六、	現金流量表	8
七、	現金收支概況表	9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組織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會計政策變動	1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3
	(五) 重大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3 ~ 16
	(七) 關係人交易	16 ~ 17
	(八)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7
	(九) 重大期後事項	17
	(十) 其他	17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3001623 號

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賀社區長照機構 公鑒：

查核意見

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賀社區長照機構民國 112 年 7 月 31 日之平衡表，暨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民國 111 學年度)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賀社區長照機構民國 112 年 7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現金流量與現金收支概況。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臺科技大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 查核範圍

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賀社區長照機構民國 110 學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8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賀社區長照機構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賀社區長照機構或停止營運，或除清算或停辦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賀社區長照機構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表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臺科技大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臺科技大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賀社區長照機構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美蘭



會計師

吳松源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 1 月 1 4 日

金融管理監督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社區長照機構

民國112年及111年7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附註	112年7月31日	111年7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	六(一)		\$ 15,722 -	\$ 6,065 -
銀行存款	六(一)		1,668,511 24	1,714,108 30
應收款項	六(二)		1,634,252 24	1,457,192 25
預付款項			157,448 3	80,288 1
其他流動資產			13,689 -	35,166 1
流動資產合計			3,489,622 51	3,292,819 57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機械儀器及設備	六(三)		469,100 7	425,000 8
其他設備			2,696,900 39	2,641,900 46
租賃運輸設備			1,628,000 23	- -
成本合計			4,794,000 69	3,066,900 54
累計折舊總額			(1,390,334) (20)	(631,276) (11)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3,403,666 49	2,435,624 43
資產總計			\$ 6,893,288 100	\$ 5,728,443 100
負債及權益基金及餘絀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六(四)		\$ 647,812 9	\$ 463,837 8
應付租賃款-流動	六(五)		379,332 6	- -
預收款項			- -	11,752 -
代收款項			27,558 -	18,521 1
其他應付款	七(二)		- -	1,220,000 21
流動負債合計			1,054,702 15	1,714,110 30
長期負債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六(五)		505,780 8	- -
負債總計			1,560,482 23	1,714,110 30
權益基金及餘絀				
餘絀				
累積餘絀	六(七)		5,332,806 77	4,014,333 70
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5,332,806 77	4,014,333 70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 6,893,288 100	\$ 5,728,443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

郭亭文

機構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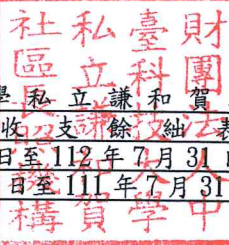
主任卓伊紋

校長：

校長陳錦杏

董事長：

董事長李沛霖



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實社區長照機構
收支餘絀表
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 (民國 111 學年度)
及民國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 (民國 110 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附註	111 學 年 度	110 學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各項收入			
長照服務收入		\$ 1,775,378 19	\$ 845,443 12
補助及受贈收入		7,595,051 81	6,434,378 88
財務收入		8,240 -	545 -
其他收入		18,400 -	12,620 -
各項收入		9,397,069 100	7,292,986 100
各項成本與費用			
行政管理支出		(7,426,658) (79)	(4,395,273) (60)
財務費用		(59,112) (1)	- -
其他支出		(13,284) -	- -
各項成本與費用		(7,499,054) (80)	(4,395,273) (60)
本期餘絀		\$ 1,898,015 20	\$ 2,897,713 4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

郭亭文

機構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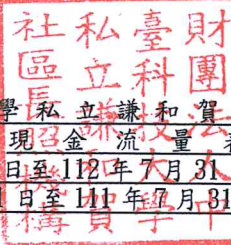
主任卓伊紋

校長：

校長陳錦杏

董事長：

董事長李沛霖



中臺科技大學長立謙和社區長照機構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 (民國 111 學年度)
及民國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 (民國 110 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附註	111 學 年 度	110 學 年 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1,898,015	\$ 2,897,713
利息股利之調整		50,872	(545)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1,948,887	2,897,168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及費用	六(三)及六(八)	759,058	416,100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六(三)	(55,000)	-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232,743)	(1,328,079)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172,223	286,179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出)		2,592,425	2,271,368
收取利息		8,240	545
支付利息		(59,112)	-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2,541,553	2,271,913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減：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六(九)	(786,988)	(840,000)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786,988)	(840,000)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170,128	93,911
減：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161,091)	(98,958)
其他應付款付現數		(1,220,000)	(90,000)
賸餘款基金流出數	六(七)	(579,542)	-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790,505)	(95,047)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35,940)	1,336,866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720,173	383,307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1,684,233	\$ 1,720,173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

郭亭文

機構主任：

主任卓伊紋

校長：

校長陳錦杏

董事長：

董事長李沛霖

財 臺 科 立 區 社
團 科 立 區 社

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賀社區長照機構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111年8月1日至112年7月31日(民國111學年度)
及民國110年8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民國110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111學年度	%	110學年度	%
經常門現金收入				
長照服務收入	\$ 1,775,378	19	\$ 845,443	14
補助及受贈收入	7,595,051	83	6,434,378	106
財務收入	8,240	-	545	0
其他收入	18,400	-	12,620	0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55,000)	(1)	-	-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188,812)	(2)	(1,200,873)	(20)
經常門現金收入合計	9,153,257	99	6,092,113	102
經常門現金支出				
行政管理支出	7,426,658	81	4,395,273	72
財務費用	59,112	1	-	-
其他支出	13,284	-	-	-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759,058)	(8)	(416,100)	(7)
加：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128,292)	(1)	(158,973)	(3)
經常門現金支出合計	6,611,704	73	3,820,200	62
經常門現金餘絀數	2,541,553	26	2,271,913	40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及設備	44,100	-	-	-
運輸設備	-	-	840,000	-
租賃運輸設備	742,888	8	-	-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合計	786,988	8	840,000	-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1,754,565	18	1,431,913	40
本期現金餘絀	\$ 1,754,565	18	\$ 1,431,913	40

主辦會計：

郭亭文

機構主任：

主任卓伊紋

校長：

校長陳錦杏

董事長：

董事長李沛霖

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賀社區長照機構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7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組織沿革

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賀社區長照機構（以下簡稱本機構）於民國 108 年 6 月業經台中市政府准予籌設後，於民國 110 年 1 月業經台中市政府許可設立在案。並於民國 110 年 2 月奉台中市衛生局核准提供日間照顧及喘息(社區)之長期照顧服務，為財團法人中臺科技大學之附屬作業組織，其營運目的為提供地區長期照顧服務為主。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7 月 31 日止，本機構員工人數分別約為 10 人及 5 人。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會計政策變動

無此情形。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據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之財務報表。

(二)編製基礎

本財務報表應採「應計基礎」，收益於實現時，費損於應付時即行入帳。

(三)會計年度

根據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之規定，本機構之會計年度為每年 8 月 1 日至次年 7 月 31 日，以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學年度名稱。

(四)平衡表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運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平衡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

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本校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於正常營運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平衡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本校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應收款項

因業務營運或提供勞務等而發生之應收未收之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攤銷計算之利息認列於當期餘絀。惟當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折現之影響不大，係以交易金額衡量。

(六)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1.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2.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出售，若出售價值高於(或低於)帳面價值者，應將收益(或短絀)列入「財產交易賸餘」(或「財產交易短絀」)項目。

3. 已無使用價值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經核准報廢，適用提列折舊項目，並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資產，應將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成本與累計折舊項目沖銷，如有殘值，應轉列「財產交易短絀」項目；依報廢法提列折舊之資產，應將成本轉列為「折舊及攤銷」項目；適用不予提列折舊項目之資產，應將成本轉列為「財產交易短絀」項目。自 97 學年起不動產、房屋及設備開始提列折舊費用，折舊費用按經濟耐用年限，採平均法提列之。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於預留殘值範圍內仍繼續提列折舊。耐用年數如下：

機器儀器及設備 3 年～ 8 年

運輸設備 5 年

其他設備 3 年～ 6 年

租賃運輸設備 5 年

4. 當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殘值及耐用年限已改變，或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4 號「會計政策、估計與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5.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依法令規定辦理資產重估價時，該未實現重估增值認列於累積其他綜合餘絀，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項目，自重估年度翌年起，以重估後帳面金額為基礎計提折舊。其他權益中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資產處分時，轉列為當期餘絀，作為重分類調整。

(七)租賃－承租人

當附屬於租賃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承租人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依租賃開始日所決定之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與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較孰低者，將融資租賃之使用權與義務，認列為資產及負債。承租人之所有租賃原始直接成本，應作為已認列資產成本之增加數。
- (2)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融資費用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融資費用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分攤。或有租金應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3)融資租賃下取得之折舊性租賃資產，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可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否則，按該資產於租賃期間與耐用年限二者較短之期間內提列折舊。

(八)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機構於平衡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但已辦理重估之資產，其減損損失應在未實現重估增值餘額之範圍內，認列於其他綜合餘絀，減少未實現重估增值；如有餘額，則認列於餘絀。

(九)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累積餘絀

- 1.餘絀係各會計年度收支相抵後累積之結餘，未轉列權益基金者；累積餘絀凡截至本期累積之賸餘或累積之短絀，與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織影響數等屬之。
- 2.依本機構設置辦法第八條之規定，本機構之財務以自給自足為原則，應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每學年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之盈餘，用於改善師資、充實設備及提撥學校基金。本機構學年度預算、決算報請學校審議通過後，呈報教育部核備。

(十一)收入及成本與費用

- 1.長照服務收入主要包括為社區服務收入及補助收入，社區服務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
- 2.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採有效利息法認列。
- 3.其他收入主係為蔬果義賣收入於產品之控制權移轉與客戶時認列。

(十二)所得稅

本機構為中臺科技大學之附屬作業組織，依行政院頒訂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免稅標準)第三條第二項但

書規定，本機構之年度剩餘應由中臺科技大學擬定使用計畫，報請教育部洽商財政部同意保留，於剩餘發生年度結束後三年內使用完畢，逾期未使用部分，則依法課徵所得稅。

(十三) 政府補助

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機構已發生之費用，且本機構無須對該捐助支付未來之相關成本，則於合理確定可收到該捐助款項之期間一次認列收入。

五、重大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校編製本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依據平衡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本機構本學年度未有重大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 年 7 月 31 日</u>	<u>111 年 7 月 31 日</u>
現金及銀行存款		
現金及零用金	\$ 15,722	\$ 6,065
活期存款	1,668,511	1,714,108
	<u>\$ 1,684,233</u>	<u>\$ 1,720,173</u>

(二) 應收款項

	<u>112 年 7 月 31 日</u>	<u>111 年 7 月 31 日</u>
應收補助收入	1,420,283	1,354,500
應收長照收入	213,969	102,692
	<u>\$ 1,634,252</u>	<u>\$ 1,457,192</u>

(三)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成本	111學年度			
	111年8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112年7月31日
機械儀器及設備	\$ 425,000	\$ 44,100	\$ -	\$ 469,100
運輸設備	840,000	-	55,000	895,000
其他設備	1,801,900	-	-	1,801,900
租賃運輸設備	-	1,628,000	-	1,628,000
合計	<u>3,066,900</u>	<u>1,672,100</u>	<u>55,000</u>	<u>4,794,000</u>
累計折舊				
機械儀器及設備	(\$ 100,400)	(\$ 74,283)	\$ -	(\$ 174,683)
運輸設備	(93,336)	(179,000)	-	(272,336)
其他設備	(437,540)	(288,708)	-	(726,248)
租賃運輸設備	-	(217,067)	-	(217,067)
合計	<u>(631,276)</u>	<u>(\$ 759,058)</u>	<u>\$ -</u>	<u>(1,390,334)</u>
總計	<u>\$ 2,435,624</u>			<u>\$ 3,403,666</u>

成本	110學年度			
	110年8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111年7月31日
機械儀器及設備	\$ 425,000	\$ -	\$ -	\$ 425,000
運輸設備	-	840,000	-	840,000
其他設備	1,801,900	-	-	1,801,900
合計	<u>2,226,900</u>	<u>840,000</u>	<u>-</u>	<u>3,066,900</u>
累計折舊				
機械儀器及設備	(40,160)	(60,240)	-	(100,400)
運輸設備	-	(93,336)	-	(93,336)
其他設備	(175,016)	(262,524)	-	(437,540)
合計	<u>(215,176)</u>	<u>(\$ 416,100)</u>	<u>\$ -</u>	<u>(631,276)</u>
總計	<u>\$ 2,011,724</u>			<u>\$ 2,435,624</u>

(四) 應付款項

	112年7月31日	111年7月31日
應付薪資	\$ 352,031	\$ 227,315
應付保險費	97,242	55,382
應付勞務費	30,500	58,000
應付退休金	68,640	37,796
其他應付費用	99,399	85,344
	<u>\$ 647,812</u>	<u>\$ 463,837</u>

(五) 應付租賃款

	112年7月31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u>流動</u>			
不超過1年	\$ 379,332	\$ 88,668	\$ 468,000
<u>非流動</u>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05,780	118,224	624,004
	<u>\$ 885,112</u>	<u>\$ 206,892</u>	<u>\$ 1,092,004</u>

1. 本機構以融資租賃承租運輸設備，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本機構於契約到期時可以明顯較低之優惠承購價格買入該運輸設備。
2. 民國 111 年 7 月 31 日：無此情形。

(六) 退休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就適用上述條列之員工選擇適用上述條列所訂之勞工退休金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 111 學年及 110 學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55,879 及 \$120,891。

(七) 權益基金及累積餘絀

	111學年度		
	累積餘絀	本期餘絀	合計
期初餘額	\$ 4,014,333	\$ -	\$ 4,014,333
補充學校基金	(579,542)		(579,542)
111學年度餘絀	-	1,898,015	1,898,015
期末餘額	<u>\$ 3,434,791</u>	<u>\$ 1,898,015</u>	<u>\$ 5,332,806</u>

	110學年度		
	累積餘絀	本期餘絀	合計
期初餘額	\$ -	\$ -	\$ -
110學年度餘絀	1,116,620	2,897,713	4,014,333
期末餘額	<u>\$ 1,116,620</u>	<u>\$ 2,897,713</u>	<u>\$ 4,014,333</u>

1. 累積餘絀係歷年收支剩餘之累積數，依法除彌補短絀及撥充學校基金外，不得對任何人分配其剩餘。
2. 民國 110 學年度營運資金不足，累積向中臺科技大學預支 1,220,000 元，考量實際營運狀況，故未撥充學校基金。

(八)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表

本校於民國 111 學年度及民國 110 學年度發生之用人及折舊彙總如下：

	111 學 年 度	110 學 年 度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137,806	\$ 2,330,703
勞健保費用	553,301	269,459
退休金費用	255,879	120,891
合計	\$ 4,946,986	\$ 2,721,053
折舊費用	\$ 759,058	\$ 416,100

(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 學 年 度	110 學 年 度
本期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增加數	\$ 1,672,100	\$ 840,000
減：期末應付租賃款	(885,112)	-
購置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786,988	\$ 840,000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機 構 之 關 係
中臺科技大學	本機構為中臺科技大學之附屬機構

(二) 與關係人重大交易事項

1. 預付款項(租金)

	112年7月31日	111年7月31日
中臺科技大學	\$ 50,000	\$ 30,000

2. 租金支出

	111學年度	110學年度
中臺科技大學	\$ 100,000	\$ 52,000

租賃合約參考行情及租賃期間訂定，主要內容如下：

關係人名稱	標的物	租賃期間	收款方式	保證金
中臺科技大學	校車BLX-7611	111.01.01~111.12.31	每月6,000元	-
		112.01.01~112.12.31	每月10,000元	-

3. 其他應付款

	112年7月31日	111年7月31日
中臺科技大學	\$ -	\$ 1,220,000

係自中臺科技大學預支營運資金，已於 111 學年度償還完畢。

八、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無此情形。

九、重大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其他

無此情形。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20149 號

會員姓名：(1)劉美蘭

(2)吳松源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27樓

賀社區長照機構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87157437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953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1004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賀社區長照機構

111 學年度(自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劉美蘭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吳松源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11

日

